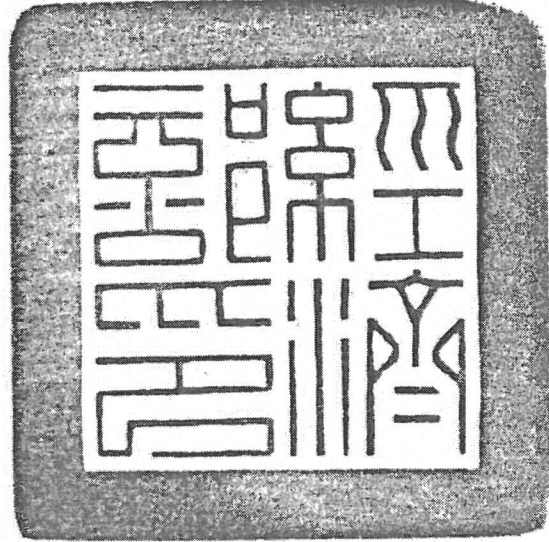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2 日
發文字號：經授水字第 10820215670 號



修正「阿公店水庫運用要點」及「阿公店水庫水門操作規定」第八點、第九點、第十二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阿公店水庫運用要點」及「阿公店水庫水門操作規定」第八點、第九點、第十二點



部長 沈榮津